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孔炯刚为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作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孔炯刚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事先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了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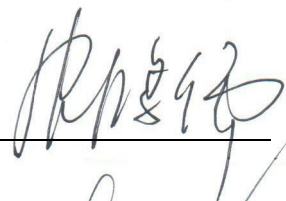
三、公司聘任总经理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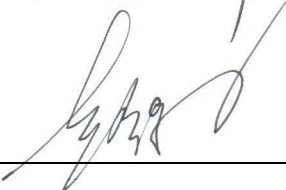
据此，同意聘任孔炯刚为公司总理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孔炯刚为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字：

 (刘景伟)

 (张鸿儒)

 (赵保东)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